

- 《安排》補充協議二推動兩地經貿進一步深化合作
- 「內地與港澳貿易投資便利化研討會」在北京舉行
- 第二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論壇及經貿洽談會於蓉城召開並達成多項合作項目
- 台港澳居民在內地就業管理規定10月生效
- 國家職業資格考試首次在澳舉行，為澳人往內地工作提供條件
- 2005年國家司法考試預計年底公佈成績

編者的話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稱《安排》）高層會議於10月21日在澳門舉行，會後隨即舉行《安排》補充協議二的簽署儀式。由明年起，所有原產澳門的貨物，經訂定原產地標準後，全部准以零關稅進口內地。在服務貿易方面，法律、會計、建築、視聽、分銷、銀行、旅遊、運輸和個體工商戶共9個領域，將在原有基礎上進一步放寬市場准入條件，《安排》第三階段的進一步深化開放，推動內地與澳門的經貿交往進入一個新的台階。

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補充協議二 簽署儀式

2005.10.21



行政長官何厚鏵見證《安排》補充協議二及兩個附件的簽署儀式（相片由新聞局提供）

1. 《安排》補充協議二推動兩地經貿進一步深化合作

《安排》補充協議二的簽署儀式在行政長官何厚鏵、中央駐澳聯絡辦公室主任白志健、國務院港澳辦公室副主任周波、外交部駐澳副特派員黃松甫及特區海關關長徐禮恆等見證下，由商務部副部長廖曉淇和特區政府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分別代表雙方在文本上簽字。

《安排》補充協議二主要內容

根據《安排》補充協議二，由2006年起，所有原產澳門的貨物，除內地明令禁止或特殊產品外，經訂定原產地標準後，全部准以零關稅進口內地。而原產地標準制訂方式則是澳門方由明年起可分別在3月1日和9月1日前向商務部提交要求制訂原產地標準的貨物清單，

經磋商後，當年7月1日和翌年1月1日起實施。這樣，零關稅政策將更為靈活，往後將不必再分類為已生產或擬生產貨品。同時，由明年1月1日起將新增加91項已確定原產地標準和可享受零關稅待遇進入內地的貨物，連同之前已達成協議可享受零關稅的貨物累計共600項。這91項新增加的貨物按種類分，主要是紡織品、五金和塑膠原料，分別有47項、11項和10項，其他尚有眼鏡架、酒類、水和食品等，其現行進口關稅平均為12%。

服務貿易方面，在原有26個開放領域基礎上，進一步開放法律、會計、視聽、建築、分銷、銀行、旅遊、運輸和個體工商戶等9個領域的市場准入條件。

各領域的主要開放內容簡述如下：

領域	《安排》補充協議二內容要點
法律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律師事務所內地代表處可與所在地的省、自治區或直轄市的一個內地律師事務所聯營。
會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臨時執業許可證”有效期由一年延長至兩年。
建築	<p>資質認證進一步放寬。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建設工程設計企業及城市規劃服務企業時，其在澳門和內地的業績可共同作為評定其在內地申請企業資質的依據； ■ 放寬澳門服務提供者申請建設工程設計企業資質的條件，尤其是取得中國註冊建築師、註冊工程師資格的澳門居民人數； ■ 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合資或合作城市規劃服務企業時，各公司在澳門和內地的業績可合併作為評定其企業資質的依據； ■ 放寬申請資質認證時，澳門專業及技術人員在內地居留期限的規定，將其居澳時間，亦計算為內地居留。
視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地與澳門合拍粵語影片經批准後可在廣東省播放； ■ 澳門製片單位拍攝並擁有50%以上著作權的華語影片影片在內地發行不受進口配額限制； ■ 內地與澳門合拍電視劇集數目與內地電視劇集標準相同。
分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設立獨資、合資或合作企業經營化肥、成品油、原油的佣金代理業務，以及化肥的批發和零售業務； ■ 對於同一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累計開設店舖超過30家的，如經營商品包括圖書、報紙、雜誌、汽車、藥品、農藥、農膜、化肥、糧食、植物油、食糖、棉花等商品，且上述商品屬於不同品牌，來自不同供應商的，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控股，但出資比例不得超過51%。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銀行內地分行對內地客戶提供人民幣和外幣業務而需向內地分行注入營運資金的要求，由單家分行考核改為多家分行整體考核，在內地多家分行平均營運資金達到5億元人民幣的前提下，單家分行營運資金不低於人民幣3億元。
旅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旅行社的年營業額要求放寬，其中合資由4000萬美元降至1200萬美元、獨資由5億美元降至2500萬美元。
運輸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的獨資公司為其經營內地與澳門港口之間的拖船提供攬貨、簽發提單、結算運費，及簽定服務合同； ■ 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獨資經營船舶保養和維修服務；經營內地與澳門間的拖船服務、集裝箱租賃、買賣及零件貿易；對澳門註冊船舶提供檢驗服務； ■ 允許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設立合資、合作航空運輸銷售代理企業，註冊資本要求與內地企業相同。
個體工商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增加4類可經營範圍：貨物、技術進出口；攝影及擴印；洗染；汽車、摩托車維修與保養。

有關《安排》補充協議二之詳細內容，可瀏覽經濟局網址 www.economia.gov.mo

2. 「內地與港澳貿易投資便利化研討會」在北京舉行

由國家商務部、香港工業貿易署，以及澳門經濟局聯合舉辦之「內地與港澳貿易投資便利化研討會」於2005年9月29日在北京舉行。今次研討會是《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以下簡稱《安排》)實施以來，首個內地、香港和澳門聯合舉辦，專門探討貿易投資便利化的研討會。研討會的目的是為了進一步深化《安排》內有關貿易投資便利化的工作，從理論上深入探討貿易投資便利化概念及內涵，進一步開拓貿易投資便利化工作的新領域。會上並就內地與港澳深化貿易投資便利化合作的經驗和啟示，加強重點產業合作，促進內地與港澳產業協調發展等多個核心議題發表專題演講。

3. 第二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論壇及經貿洽談會於蓉城召開並達成多項合作項目

“第二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論壇”和首次召開的“泛珠行政首長聯席會議”7月25日於四川成都開幕。行政長官何厚鏵率領澳門政府代表團參加上述兩項重要活動，而該泛珠盛會的其中一項重要議程是通過《泛珠三角區域合作“十一五”規劃綱要》和交通、能源、科技創新、環保和信息化合作等六個專題規劃。

此外，由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所帶領的“第二屆泛珠區域經貿合作洽談會”亦於同一期間在成都國際會展中心開幕。澳門組成有史以來最大規模共200多人的經貿代表團參加。為期三天的經貿洽談會期間澳門經貿代表團合共簽署13個合作項目，包括公路、建築、成衣皮具加工、中成藥、旅遊、會展及代理等領域，涉資總額近23億人民幣。

第二屆泛珠論壇活動還包括三個專題論壇，分別為：知識產權合作、現代物流發展及資本市場。

“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論壇”由經濟局代局長蘇添平帶領，由經濟局和海關人員組成的五人代表團參加，會間澳門香港分別簽署加入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協議。蘇添平表示，知識產權工作貫穿於產業投資、商務貿易、科技文化等領域，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將全面帶動區域內的合作與發展，提升區域的整體競爭力，有利於加強澳門經濟、科技與知識產權的融合互動。

參加現代物流發展論壇的澳門代表團亦由經濟局統籌及組織，代表團一行16人由澳門經濟局副局長楊寶儀帶領，成員包括民航局、海關、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代表和11名業界和專業社團負責人等。

代表團團長楊寶儀在演講環節中以“澳門在泛珠三角區域物流的分工角色”為題，闡述澳門政府在物流業區域發展的政策方向。此外，澳門物流貨運聯合商會理事長李國輝及澳門經濟學會理事侯桂林均在業界及專家討論交流對話環節中發表了精闢的意見。

在資本市場論壇方面，由金融管理局行政委員會主席丁連星所帶領的18名金融界翹楚組成的澳門代表團出席，另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證券交易所代表均有參與。

4. 台港澳居民在內地就業管理規定10月生效

日前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對1994年發佈的《台灣和香港、澳門居民在內地就業管理規定》進行了修訂，修改後的《台灣香港澳門居民在內地就業管理規定》已於2005年10月1日起正式實施。

勞動保障部劉丹華副司長表示，修改後的新規定在以下幾個方面為願意到大陸就業的台港澳同胞提供了有利條件：（1）放寬了台港澳居民在大陸就業的崗位條件；（2）放寬了台港澳居民在大陸就業應具備的條件；（3）簡化了台港澳居民在大陸就業的手續；（4）增加了用人單位應為被聘僱的台港澳居民繳納社會保險費的規定。（來源：香港文匯報）

修改後的《台灣香港澳門居民在內地就業管理規定》全文可瀏覽以下網址：

<http://www.molss.gov.cn/correlate/lslb/200526.htm>

5. 國家職業資格考試首次在澳舉行，為澳人往內地工作提供條件

自本年6月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與廣東省職業技能鑑定指導中心簽署了《在澳門特別行政區開展國家職業資格證書考試合作協議書》後，國家職業資格考試首次能在澳門舉行，不但便利澳門居民參考，更進一步促進兩地高質素人才的交流。首期在澳舉行的考試項目共有五類，已於10月完成報名工作，各項考試報名人數達129人，包括中式烹調師（高級25人，中級4人）、中式麵點師（高級17人）、美髮師（初級17人）、美容師（初級34人）、插花員（初級32人），其中式烹調師及中式麵點師考試已分別於10月23日及28日在澳門舉行，合共46人應試。其他各項考試亦相繼在12月前舉行。此外，物流師及計算機高新技術（辦公室軟件應用）考試亦已接受報名，而計算機類的職業考試更採取隨報隨考的方式方便澳門居民參加。有關國家職業資格考試的資料，可聯絡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專業考試資源中心，電話：781313或8980860，傳真：788233，或瀏覽其網址：

<http://www.cpttm.org.mo/qualification/vqa/chinese/services.htm>

6. 2005年國家司法考試預計年底公佈成績

依據2005年5月24日司法部審議修改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參加國家司法考試若干規定》，自本年起內地將在澳門特區設立考場，舉行考試，方便澳門考生。本年度國家司法考試（澳門考區）由法務局負責統籌工作，合共收到36名澳門居民的報名，其中35人已於9月中旬應試，預計年底將有考試成績公佈。